# “清廉朔州”微视频大赛征集启事

为深入贯彻市委关于全面建设清廉朔州的部署安排，进一步加强我市廉洁文化建设，大力营造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社会氛围，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宣传部联合举办的“清廉朔州”微视频大赛现面向全市征集作品。具体内容如下：

## 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朔州市纪委监委机关、中共朔州市委宣传部

承办单位：朔州市融媒体中心

根据工作需要，成立“清廉朔州”微视频大赛组委会，组委会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组成。

## 大赛主题

大赛围绕“清廉朔州”主题，用光影艺术、镜头语言反映我市廉洁建设成效、清廉故事等，制作微视频，展现新时代朔州市全面从严治党的生动实践，进一步涵养清风正气，形成崇廉尚洁的社会风尚。

## 赛程安排

**1.作品征集：**5月中旬至7月中旬。

**2.作品评选：**7月15日至7月30日。

**3.作品展播：**8月至12月。

## 征集范围

本次展览面向全市范围征稿。参与清廉机关、清廉企业、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村居、清廉家庭创建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广大党员群众均可投稿。

## 参考选题

**1.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绕中国共产党百年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讲述党的故事、革命的故事、英雄的故事、人民的故事、改革发展的故事，为党的二十大献礼。

**2.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题材。**围绕全面从严治党生动实践，围绕历史和现实中正反两方面典型人物、优良作风等，讲好正风反腐故事、纪检监察故事。

**3.清廉单元建设方面的题材。**围绕传承和弘扬廉洁文化，反映清廉机关、村社、学校、医院、国企、非公企业、文化等清廉领域建设的生动实践，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讲好朔州清廉故事、家风故事。

**4.弘扬右玉精神和改革开放精神题材。**围绕右玉精神和改革开放精神中的先进人物、优秀事迹等题材，通过细致的人物镜头和生动的工作场景拍摄，展现迎难而上、久久为功，锐意进取、勇于争先的真实画卷。

## 作品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思想健康、主题突出、情节生动、创意精巧、结构完整、逻辑合理。不涉及国家机密，不含有色情、暴力、种族、封建迷信等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内容，不涉及商业宣传。严禁使用抄袭作品参赛。组委会将在拟定获奖名单公示后，接受社会监督、举报，不合规范作品将取消参赛资格，造成任何法律纠纷或责任由参赛者自负。所有参赛作品组委会享有展览、出版、再次制作等权力，凡参加者视为认同以上条款。

作品时长不超5分钟，720P以上清晰度mp4格式视频，大小不超500MB，配有中文字幕，片头字幕注明作品名称，片尾字幕注明出品单位、主创人员及任职等。画面完整、清晰、稳定，音量平稳适中，无明显背景噪音，可使用手机录制。参赛作品命名格式为“作品题目\_单位\_姓名\_提交日期”。

## 报送方式

参赛者填写附件《“清廉朔州”微视频大赛报名表》，将报名表电子档及参赛作品报送邮箱：qlszwspds@163.com。

## 作品评选

作品报送截止后，由评选委员会依据基本原则进行初选，初选出的作品，上传于朔州广播电视台官方网站专题栏目页及大赛抖音平台展播，群众可通过市纪委监委网站、微信公众号、大赛抖音平台以及朔州广播电视台官方网站等多个入口进入相应页面进行观看。终审评选标准包括评选委员会评审打分及微信公众号、大赛抖音平台热度排序、点赞量、评论量、转发量等，严禁违规拉票、人为操纵行为。

## 奖项设置

大赛设最佳创意奖、最佳视觉效果奖各1名；综合奖设一等奖3名、二等奖6名、三等奖9名、优秀奖30名，组织奖若干名，鼓励奖若干名。并于作品评选后一周，进行颁奖活动。

附件

# “清廉朔州”微视频大赛报名表

|  |  |
| --- | --- |
| 片 名 |  |
| 剧情梗概 | |
|  | |
| 作品时长 |  |
| 主创（单位）  姓名（名称） |  |
|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  |